

证券代码： 603335

证券简称： 迪生力

公告编号： 2026-019

##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1,932,761.43 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施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条件为：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

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1,932,761.43 元，未达到现金分红标准。结合 2025 年度公司及所在行业情况，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二、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1,932,761.43 元，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2025 年公司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较大，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重大投资计划支出等需求，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9 日